

朱任生編著

詩論分類纂要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朱任生編著

詩論分類纂要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六十年八月初版

詩論分類纂要 一冊

定價新臺幣七十元

編著者 朱 任 生

發行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及
發行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〇一三號

自序

詩道須由妙悟，亦賴師承，妙悟得師承而益精，師承因妙悟而加進，故二者皆不可偏廢也。然金針不輕度人，孤詣終焉自闕，則尋師問道，豈易言哉！是以學詩者，不得不求之於昔賢往哲之緒論，就其微言妙諦，領會而揣摩之，以疏濬其性靈，謹嚴其法度，則取徑既正，功不唐捐。從來詩人，率由斯道。余索居多暇，喜閱古人論詩評詩之作。上自經史子集所載，下迄近代名家筆札所記，凡有涉論詩者，輒加以丹黃，並摘錄其精語。閱時既久，積帙寔多。乃按作者年代遠近，類別而釐次之，裒然成帙。就正時賢，以爲可啓發後學，促廣流傳，遂付剞劂。自維謏陋，擿埴是慙。其有紕繆錯迕，編次未當者，尙望博雅君子，進而教之。

中華民國六十年元月太湖朱任生序於臺北

例言

一、本書分爲二十二類；一、本原、二、法則、三、識解、四、體制、五、樂府、六、古詩、七、五古、八、七古、九、律詩、十、五律、十一、七律、十二、排律、十三、絕句、十四、命意、十五、造句、十六、鍊字、十七、審音、十八、選韻、（附雙聲疊韻），十九、用事、二十、含蓄、二十一、避忌、二十二、品評。

二、本書所錄各則，皆以年代遠近相次。

三、本書所錄，間有見仁見智，說法不同，及意似重複，而足互相發明者，均兩存之。

四、本書所錄，間有見解極端相反者，亦附錄於後，以備參證比較。

五、本書各則之下，均注書名。

詩論分類纂要

目次

一	本原	二五則	一
二	法則	一一四則	八
三	識解	二九二則	二五
四	體式	一一二則	一〇五
五	樂府	四五則	三八
六	古體	二八則	一五二
七	五古	三七則	一五七
八	七古	六五則	一六五
九	近體	五二則	一七八
十	五律	三九則	一八九

十一	七律	七七則	一九七
十二	排律	二十則	二二三
十三	絕句	八一則	二二七
十四	命意	二九則	二三一
十五	造句	一五六則	二三六
十六	鍊字	一三六則	二七〇
十七	審音	五二則	二九七
十八	選韻	八三則（附雙聲疊韻十三則）	三一
十九	用事	六六則	三三六
二十	含蓄	四一則	三五〇
二十一	避忌	一〇一則	三五九
二十二	品評	三五七則	三七六
	附錄：採用書目及撰述人姓名		

一、本原

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 虞書

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

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 以上論語

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故正得失，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先王以是經夫婦，成孝敬，厚人倫，美教化，移風俗。故詩有六義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譎諫，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戒，故曰風。至於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國史明乎得失之迹，傷人倫之廢，哀刑政之苛，吟詠情性，以風其上。達於事變，而懷其舊俗者也，故變風。發於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之澤也。是以一國之事，繫一人之本，謂之風。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政有大小，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

神明者也。是謂四始，詩之至也。 詩序

詩文宏奧，包蘊六義，毛公述傳，獨標興體。豈不以風異而賦同，比顯而興隱哉！故比者附也，興者起也。附理者切類以指事，起情者依微以擬義。起情故興體以立，附理故比例以生。比則畜憤以斥言，興則環譬以託諭。蓋隨時之義不一，故詩人之志有二也。觀夫興之託諭，婉而成章，稱名也小，取類也大。關雎有別，故后妃方德；尸鳩貞一，故夫人象義。義取其貞，無從於夷禽；德貴有別，不嫌於鷺鳥。明而未融，故發注而後見也。且何謂爲比？蓋寫物以附意，颺言以切事者也。故金錫以喻明德，珪璋以譬秀民，螟蛉以類教誨，蜩蟬以寫呼號，澣衣以擬心憂，席卷以方志固。凡斯切象，皆比義也。至於「麻衣如雪」，「兩膠如舞」，若斯之類，皆比類者也。楚懷信讒，而三閭忠烈，依詩製騷，諷兼比興。炎漢雖盛，而辭人夸毗，詩刺道喪，故興義銷亡。於是賦頌先鳴，故比律雲構，紛紜雜遝，信舊章矣。夫比之爲義，取類不常，或喻於聲，或方於貌，或擬於心，或譬於事。宋玉高唐云：「纖條悲鳴，聲似竽籟。」此比聲之類也；枚乘菟園云：「姦姦紛紛，若塵埃之間白雲」，此則比貌之類也；賈生鵬賦云：「禍之與福，何異糾纏」，此以物比理者也。王褒洞簫云：「優柔溫潤，如慈父之畜子也」，此以聲比心者也；馬融長笛云：「繁縟絡繹，范蔡之說也。」此以聲比辯者也；張衡南都云：「起鄭舞，璽曳緒」，此以容比物者也。若斯之類，辭賦所先。日用乎比，月忘乎興，習小而棄大，所以文謝於周人也。至於揚班之倫，曹劉以下，圖狀山川，影寫雲物，莫不識綜比義，以敷其華，驚聽迴視，資此効績。又安仁螢賦云：「流金在沙」；季鷹雜詩云：「青條若總翠」，皆其義者也。故比類雖繁，以切至爲貴。若刻鵠類鶩，則無所取焉。

詩有三義焉：一曰興，二曰比，三曰賦。文已盡而意有餘，興也；因物喻志，比也；直書其事，寓言寫物，賦也。宏斯三義，酌而用之，幹之以風力，潤之以丹彩，使味之者無極，聞之者動心，是詩之至也。若專用比興，患在意深，意深則詞蹟；若但用賦體，患在意浮，意浮則文散。嬉成流移，文無止泊，有無漫之慮矣。若乃春風春鳥，秋月秋蟬，夏雲暑雨，冬月祁寒，斯四候之感諸詩者也。嘉會寄詩以親，離羣託詩以怨。至於楚臣去境，漢妾辭宮，或骨橫朔野，或魂逐飛蓬，或負戈外戍，殺氣雄邊，寒客衣單，孀閨淚盡；或士有鮮佩出朝，一去忘返；女有揚蛾入寵，再盼傾國。凡斯種種，感蕩心靈，非陳詩何以展其義，非長歌何以騁其懷？故曰「詩可以羣，可以怨。」使窮賤易安，幽居靡悶，莫尚於詩矣。詩品

詩序曰：「詩有六義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至於今之作者，異乎古昔古詩之體。今則全取賦名。荀宋表之在前，賈馬繼之於末，自茲以降，源流實繁。述邑居則有憑虛、亡是之作，戒畋遊則有長楊、羽獵之制。若其紀一事，詠一物，風雲草木之興，魚蟲禽獸之流，推而廣之，不可勝載矣。又楚人屈原，含忠履潔。君匪從流，臣進逆耳，深思遠慮，遂放湘南，耿介之意既傷，壹鬱之懷靡愜。臨淵有懷沙之志，吟澤有憔悴之容，騷人之文，自茲而作。詩者，蓋志之所之也。情動於中而形於言，關雎麟趾，正始之道著，桑間濮上，亡國之音表。故風雅之道，粲然可觀。自炎漢中葉，厥塗漸異，退傅有在鄉之作，降將著河梁之篇，四言五言，區以別矣。又少則三字，多則九言，各體互興，分鑣並驅。文選序

子夏謂：「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聲成於文而謂之音。」是知

懷其時則謂之志，感其物則謂之情，發其志則謂之言，揚其情則謂之聲，言成章則謂之詩，聲成文則謂之音。然後聞其詩，聽其音，則人之志情可知之矣。且情有七，其要在二，二謂身與時也。謂身則一身之休戚也；謂時則一時之否泰也。一身之休戚，則不過富貴貧賤而已；一時之否泰，則在才與廢治亂者焉。近世詩人，窮蹙則職於怨懟，榮達則專於淫佚。自身之休戚，發於喜怒，時之否泰，出於愛惡，殊不以天下大義而爲言者，故其詩大率溺於情好也。

擊壤集

人生而靜，天之靜也，感於物而動，情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咏歌之餘者，必有自然之音節而不能已，此詩之所由作也。

朱子全書

詩有六義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此一條乃三百篇之綱領管轄。風雅頌者，聲樂部分之名也。風則十五國風，雅則大小雅，頌則三頌也。賦比興則所以製作風雅頌之體也。賦者，直陳其事，如葛覃之卷耳之類是也。比者，以彼狀此，如螽斯、綠衣之類是也。興者，托物興詞，如關雎、兔置之類是也。蓋章作雖多，而其聲音之節，製作之體，不外乎此。故大師之教國子，必使之以是六者。三經而三緯之，則凡詩之節奏指歸，皆將不待講說，而直可以吟咏以得之矣。

朱子全書

詩之六義，而實則三體。風、雅、頌者詩之體，賦、比、興者詩之法。故賦、比、興者，又所以製作乎風、雅、頌者也。凡詩中有賦起，有比起，有興起。然風中有賦、比、興。雅、頌之中，亦有賦、比、興。此詩學之正源，法度之準則。凡有所作而能備盡其義，則古人不難到矣。若直賦其事，而無優游不迫之趣，沉着痛快之功，首尾率直而已，夫何取焉。

詩法家數

詩有六義，比興要焉。夫文人學子，比興寡而直率多，何也？出於情寡，而工於詞多也。夫途巷蟲蟻之夫，固無文也，乃其謳也，呶也，呻也，吟也，行帖而坐歌，食咄而寤嗟，此唱而彼和，無不有比焉興焉，無非其情焉，斯足以觀義矣。故曰，詩者天地自然之音也。空同集

詩四始之體，惟頌專爲郊廟頌述功德而作。其他率因觸類比物，宣其性情，恍惚游衍，往往無定。以故說詩者，人自爲說。若孟軻、荀卿之徒，及漢韓嬰、劉向等，或因事傳會，或旁解曲引，而春秋時王公大夫賦詩以昭儉汰，亦各以其意爲之。蓋詩之來固如此。後世惟十九首猶存此意，使人擊節詠歎，而未能盡究指歸。次則阮公詠懷，亦自深於寄託。潘陸而後，雖爲四言詩，聯比牽合，蕩然無情。蓋至於今，餞送投贈之作，七言四韻，援引故事，麗以姓名，象以品地，而拘攣極矣。豈所謂詩之極變乎？故余謂十九首，五言之詩經也。潘陸而後，四言之排律也。當以質之識者。藝圃摘餘

李仲蒙曰：敘物以言情，謂之賦，情物盡也；索物以託情，謂之比，情附物也；觸物以起情，謂之興，物動情也。升菴詩話

方虛谷序唐三體詩曰：「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此詩之體也。又曰：『小子何莫學夫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此詩之用也。聖人之論詩如此，後世之論詩不容易矣。後世之學詩者，捨此而他求，可乎？」歸田詩話

詩在六經中，別是一教，蓋六藝中之樂也。樂始於詩，終於律。人聲和則樂聲和，又取其聲之和者，以陶寫情性，感發志意，動盪血脈，流通精神，有至於手舞足蹈而不自覺者。後世詩與樂判而爲二，雖有格律，而無音韻，是不過爲排偶之文而已。則古之教，何必以詩律爲哉！

詩有三義，賦止居一，而比興居其二。所謂比與興者，皆託物寓情而爲之者也。蓋正言直述，則易於窮盡，而難於感發。惟有所寓託，形容摹寫，反復諷詠，以俟人之自得，言有盡而意無窮，則神爽飛動，手舞足蹈而不自覺。此詩之所以貴情思而輕事實也。

漢魏六朝唐宋元詩，各自爲體。譬之方面，秦晉吳越閩楚之類，分疆畫地，音殊調別，彼此不相入。此可見天地間氣機所動，發爲音聲，隨時隨地，無俟區別，而不相侵奪。然則人囿於氣化之中，而欲超乎時代土壤之外，不亦難乎？
以上懷麓堂詩話

三百篇之不能不降而楚辭，楚辭之不能不降而漢魏，漢魏之不能不降而六朝，六朝之不能不降而唐也，勢也。用一代之體，則必似一代之文，而後爲合格。詩文之所以代變，有不得不變者。一代之文，沿襲已久，不容人人皆道此語。今且千數百年矣！而猶取古人之陳言，一一而摹倣之，以是爲詩，可乎？故不似則失其所以爲詩，似則失其所以爲我。李杜之詩，所以獨高於唐人者，以其未嘗不似，而未嘗似也。知此者可與言詩也已矣。

舜曰：「詩言志，」此詩之本也。王制：「命太師陳師，以觀民風，」此詩之用也。荀子論小雅曰：「疾今之政，以思往者，其言有文焉，其聲有哀焉，」此詩之情也。故詩者，王者之迹也。建安以下，洎乎齊梁，所謂辭人之賦麗以淫，而於作詩之旨，失之遠矣。

唐白居易與元微之書曰：「年齡漸長，閱事漸多，每與人言，多詢時務；每讀書史，多求理道。始知文章合爲時而著，詩歌合爲時而作。」又自敍其詩，關於美刺者，謂之諷諭詩，自比於梁鴻五噫之作。而謂「好其詩者，鄧魴唐衢俱死，吾與足下又困躓，豈六義四始之風，天將破壞，不可支持邪？又不知天意

不欲使下人病苦聞於上邪。」可謂知立言之旨矣。以上日知錄

尙書云：「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此千古言詩之妙諦真詮也。故知志非言不形，言非詩不彰，祖諸此矣。何謂志？「石韞玉而山以輝，水懷珠而川以媚，」是也。何謂言？「其爲物也多姿，其爲體也屢遷，其含意也尙巧，其遣詞也貴妍，」是也。何謂詩？「旣緣情而綺靡，亦體物而瀏亮，播芳蕤之馥馥，發青條之森，」是也。昌黎云：「詩正而葩，」豈不然歟。

風化所起，關雎託始於房中；樂錄所載，清商亦存乎西曲。小伎容參法部，雙鬟亦唱旗亭。周郎之顧，識者豔之，涼州之歌，君子所采。惟其無傷於雅道，或亦不見鄙於通人。以上師友詩傳錄

古人以詩觀風化，後人以詩寫性情。性情有中正和平姦惡邪散之不同，詩亦有溫柔敦厚嘯殺浮僻之互異。性靈者，卽性情也。沿流討源，要歸於正，詩之本教也。如全取性靈，則將以樵歌牧唱盡爲詩人乎？須知笙簫箏笛，俱不可廢；國風雅頌，夫子並收，總視其性情之偏正而已。履園譚詩

大抵詩之作，出於無心，則其情真；又必各有所爲，故其義實。情真義實，故一國之事，係一人之本，而匹夫匹婦之歌吟，可以察治忽也。後之詩人則異是。彼旣以詩自命，人亦以詩相屬。於是外物爲主而詩役焉，詩爲主而心役焉。以詩役心，則心非其心，特牽於詩耳；詩於是無真性情。以外物役詩，則作如不作，特緣於外耳；詩於是無真比興。然而情實彌隱，詞采彌工，義理彌消，波瀾彌富。而又格律以繩之，派別以嚴之，時代以區別之，回視詩教之本來，其然乎？其不然乎？古之詩，男女自言其傷，而關雎衰；後之詩，文人學士敝精勞神，期以鼓吹風雅，反或無與於得失。其故何哉？誠僞之分，醇醜之判也。司

業集

二、法則

夫五色相宣，八音協暢，由乎元黃律呂，各適物宜，欲使宮羽相變，低昂互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宋書

諸會五音，清便宛轉，宮商迭奏，金石相宣，謂之聲律。摹寫景象，巧奪天真，探索幽微，妙與神會，謂之物象。苟無意與格以主之，才雖華藻，辭雖雄贍，皆無取也。要在意圓格高，纖穠俱備，句老而字不俗，理深而意不雜，才縱而氣不怒，言簡而事不晦，方入風騷。風騷旨格

詩有四不：氣高而不怒，怒則失於風流；力勁而不露，露則傷於斤斧；情多而不暗，暗則蹶於鈍拙；才贍而不疏，疏則損於筋脈。

詩有四深：氣象氤氳，由深於體勢；意度盤礴，由深於作用；用律不滯，由深於聲對；用事不直，由深於義類。

詩有二要：要力全而不苦澀，要氣足而不怒張。

詩有二廢：雖欲廢巧尚直，而思致不得真；雖欲廢詞尚意，而典麗不得遺。

詩有四離：離期道情，而離深僻；離用經史，而離書生；離尚高逸，而離迂遠；雖欲飛動，而離輕浮。

詩有六至：至險而不僻；至奇而不差；至麗而自然；至苦而無跡；至近而意遠；至放而不迂。

詩有七德（德亦作得）：一識理，二高古，三典麗，四風流，五精神，六質幹，七體裁。以上詩式

大凡詩自有氣象體面，血脈韻度。氣象欲其渾厚，其失也俗；體面欲其宏大，其失也狂；血脈欲其貫穿，其失也露；韻度欲其飄逸，其失也輕。

人所易言，我寡言之；人所難言，我易言之，自不俗。

難說處一語而盡，易說處莫便放過，僻事實用，熟事虛用，說理要簡切，說事要圓活，說景要微妙，多看自知，多作自好矣。

小詩精深，短章蘊藉，大篇有開闔，乃妙。

喜詞銳，怒詞戾，哀詞傷，樂詞荒，愛詞結，惡詞絕，欲詞屑。樂而不淫，哀而不傷，其惟關雎乎。學有餘而約以用之，善用事者也；意有餘而約以盡之，善措辭者也；乍敘事而間之以理言，得活法者也。不知詩病，何由能詩，不觀詩法，何由知病。名家者各有一病，大醇小疵差可耳。

體物不欲寒乞。

意中有景，景中有意。

思有窒礙，涵養未至也，當益以學。

意格欲高，句法欲響，只求工於字句，亦末矣。故始於意格，成於字句，句意欲深欲遠，句調欲清欲古欲和，是爲作者。

一篇全在尾句，如截奔馬。詞意俱盡，如臨水送將歸是已；意盡詞不盡，如搏扶搖是已；詞盡意不盡

，剡溪歸棹是已；詞意俱不盡，溫伯雪子是已。所謂詞意俱盡者，急流中截後語，非謂詞窮理盡者也；所謂意盡詞不盡者，意盡於未當盡處，則詞可以不盡矣；非以長語益之者也。至於詞盡意不盡者，非遺意也，辭中已彷彿可見矣。詞意俱不盡者，不盡之中，固已深盡之矣。以上白石道人詩說

學詩先除五俗：一曰俗體；二曰俗意；三曰俗句；四曰俗字；五曰俗韻。

須是本色，須是當行。

不必太着題，不必多使事。

押韻不必有出處，用事不必拘來歷。

發端忌作舉止，收拾貴在出場。

意貴透澈，不可隔靴搔癢。

詞氣可頡頏，不可乖戾。以上滄浪詩話

永叔謂爲文有三多：看多、作多、商量多也。

寧拙毋巧，寧朴毋華，寧粗毋弱，寧僻毋俗，詩文皆然。以上後山詩話

初學作詩，寧失之野，不可失之靡麗。失之野，不害氣質，失之靡麗，不可復整頓。呂氏童蒙訓

有明上人者，作詩甚艱，求捷法於東坡，東坡作兩頌以與之。其一云：「字字覓奇險，節節累枝葉，咬嚼三十年，轉更無交涉。」其二云：「衝口出常言，法度法前軌，人言非妙處，妙處在於是。」乃知作詩到平淡處，要似非力所能。東坡嘗有書與其姪云：「大凡爲文，當使氣象崢嶸，五色絢爛，漸老漸熟，乃造平淡。」余以爲不但爲文，作詩者尤當取法於此。